

「0033-0516 惠普公司美元公司債券(一)債券收購要約」通知

親愛的貴賓客戶，您好

您經由本行投資之惠普公司美元公司債券(一) (本行商品代號為 0033-0516、ISIN 碼為 US428236BF92，下稱本債券) 本行近日接獲保管機構 Clearstream 通知，發行機構惠普公司於紐約時間 2020 年 6 月 9 日宣布債券現金收購計畫(Tender Offer)，其內容摘要如下：

- 一、惠普公司計畫將新發行一檔或多檔到期日晚於紐約時間 2021 年 12 月 9 日，且合計總面額不低於 30 億美元之債券(下稱新券)，並以其發行所募集之資金，用以支應本次債券現金收購計畫。
- 二、本次債券現金收購計畫包含以下四檔債券(如下表)，惠普公司將按照優先順序依序進行收購，本債券為第一收購順位。惠普公司若接受各順位券次的參與請求，則將全數收購該順位券次所有參與收購之債券，不會進行比例收購。

Title of Security	CUSIP / ISIN	Acceptance Priority Level	Maturity Date	Principal Amount Outstanding	Total Consideration ⁽¹⁾
3.750% Global Notes due December 1, 2020	428236BF9/ US428236BF92	1	December 1, 2020	\$648,781,000	\$1,015.50
4.300% Global Notes due June 1, 2021	428236BM4/ US428236BM44	2	June 1, 2021	\$667,079,000	\$1,037.00
4.375% Global Notes due September 15, 2021	428236BQ5/ US428236BQ57	3	September 15, 2021	\$537,918,000	\$1,045.00
4.650% Global Notes due December 9, 2021	428236BV4/ US428236BV43	4	December 9, 2021	\$695,162,000	\$1,056.75

(1) Per \$1,000 principal amount of the Notes.

- 三、**收購價格**：惠普公司將以每 1,000 美元面額 1,015.5 美元之金額收購本債券，另前次配息日(含)至收購交割日(不含)之應計未付利息亦將於交割日以現金支付給成功參與收購要約的投資人。
- 四、**回覆截止日**：本債券現金收購計畫將於紐約時間 2020 年 6 月 16 日下午 5 時截止，惟考量兩地時差及本行必要作業時間，若您有參與意願，請填妥參與意願書，並於台灣時間 2020 年 6 月 16 日下午 3 時 30 分前回覆至所屬分行辦理相關事宜。倘您未回覆，則視為不同意申請參與。
- 五、**現金收購成立條件**：惠普公司需於債券現金收購要約截止前完成總面額不低於 30 億美元之新券發行計畫，且發行所募得之資金，足以支付參與本債券收購要約包含收購價格及應計利息之總金額，本債券現金收購要約方能成立。

六、 您所持有之本債券倘未成功參與本次債券收購要約，或本次債券收購要約最終未能成立，您仍可選擇持有該債券至到期日或於到期日前於次級市場出售贖回。

七、 您持有之本債券預估收購價、次級市場贖回價資訊彙整如下：

證券代號	本計畫預估收購價 (不含前手息)	2020年6月10日次級市場 參考贖回價(不含前手息)
US428236BF92	101.55%	100.42%

八、 本債券現金收購要約悉依發行機構公布之內容條款辦理，英文版要約置放於本行官網>基金·投資>海外債券發行機構重要訊息頁面。

九、 本通知函並不代表本行建議客戶是否進行參與，您所提出之「參與意願書」亦不保證成功。在您作出決定前務請考慮自身狀況及參與收購之可能風險（包括但不限於贖回後之再投資風險）。

十、 本行一向秉持關心客戶資產配置與資產變化情形之理念來服務客戶，如您對於此債券收購要約計畫需要任何的協助，敬請洽詢服務您的分行理財專員。

此 致
貴客戶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謹啟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六 月 十 日

債券收購要約參與意願書
惠普公司美元公司債券(一)
 (本行商品代碼：0033-0516)

本人_____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信託帳號：_____)
 知悉並了解本「參與意願書」並不代表 貴行建議本人參與債券收購要約與否，本人所提出之「參與意願書」亦不代表參與成功，基於前述認知，本人：

1. 不同意參與現金收購要約。
2. 同意參與現金收購要約，並就結果絕無異議。

此 致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委託人簽章處	
個人戶	客戶親簽： _____ 法定代理人 / 輔助人(親簽)： _____
法人戶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本公司併此聲明係依設立所在地合法設立具有有效存續之公司，本公司絕不以任何理由否認印鑑或授權效力。 </div> 客戶簽章： _____ (境內法人請留存「經濟部登記大小章」或「信託印鑑」) (境外法人請留存「Signing Bar 及負責人簽章」或「信託印鑑」) ※信託印鑑係為本筆交易指定贖回入帳之存款帳戶留存印鑑。
填表人姓名 / 公司職稱(正楷書寫)： _____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left: auto;"> 填表人並聲明已經合法有效之授權。 </div>

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覆核 (請加蓋營業單位橢圓章)：

核印/核簽：

經辦：